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 Ltd.

ISC-B-10-2(B/0)管理体系审核报告（初审）

项目编号：21939-2025-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山西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孟德波

审核组员（签字）：孟德波、邹淑萍

报告日期：2025年12月10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孟德波

组员：孟德波、邹淑萍



受审核方名称：山西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孟德波	组长	审核员	2025-N1EMS-1388931	19.09.01
	孟德波	组长	审核员	2025-N1OHSMS-138893 1	19.09.01
	邹淑萍	组员	审核员	2024-N1EMS-1300074	
	邹淑萍	组员	审核员	2024-N1OHSMS-130007 4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李璐、张志成、李剑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

环境管理体系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清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绿化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声环境质量标准、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山西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山西省消防条例等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清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山西省工伤保险实施办法、山西省法律援助条例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2月08日上午至2025年12月10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6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资质范围内YBF3、YBK3、YBS、YBBP、YBX3、YBX4、YBX5系列隔爆型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YE3、YE4、YE5系列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有关国家专项要求的除外)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资质范围内YBF3、YBK3、YBS、YBBP、YBX3、YBX4、YBX5系列隔爆型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YE3、YE4、YE5系列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有关国家专项要求的除外)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中都乡梁周村村东北角 1 号

办公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中都乡梁周村村东北角 1 号

经营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中都乡梁周村村东北角 1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07 日 08:30 至 2025 年 12 月 07 日 12:30 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目标完成情况；内审、管理评审有效性；生产过程控制；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运行控制及绩效监测的实施情况；应对机遇和风险的措施情况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办公室 ES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6 年 1 月 10 日前提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ES 运行策划和控制；ES 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体系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领导能够重视管理体系的运行，并且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管理体系健全。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ES 运行策划和控制；ES 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体系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1年1月18日体系实施时间：2025年6月1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CCC证书62张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65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防爆电机生产工艺流程：原材料采购→核心零部件加工（机座、转子、定子、端盖、接线盒）→防爆结构装配（适用时）→接线盒装配→绝缘与密封处理→性能测试→表面处理与标识→成品检验与包装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编制《环境、职业安全健康运行控制程序》、《安全消防控制程序》、《对相关方施加影响程序》、《劳动防护管理制度》、《临时用电作业安全管理规定》、《安全与职业病预防管理规定》《消防设施管理作业指导书》《职工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定》《废弃物管理作业指导书》《安全事故管理规定》、《应急预案》等。策划合理，内容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现场查看，潜在火灾、触电伤害、意外伤害等控制情况，制定了管理方案和控制措施，贯彻执行并能够有效控制。通过管理制度对本部门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进行控制，基本适用。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提供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名称：山西省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年产300万KW高效节能电机生产线迁建项目配套VOCs治理实施，建设地点：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中都乡梁周村；占地面积：39960 m²；填报日期：2025年2月24日，备案号202514072800000001，主要环境影响：废气、废水（生活污水）、固废、噪声；

提供《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首次登记；单位名称：山西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梁周村厂区），行业类别：电动机制造；燃料使用信息：无；涉VOCs辅料使用信息：有；涂料水性漆；废气：喷漆废气；工业固体废物：废漆渣、金属切屑、废油漆桶、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活性炭，工业噪声：通过减震等噪声源控制措施；

提供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类型：首次；登记编号：91140728568464860H002Y；登记日期：2025年2月24日；有效期：2025年02月24日至2030年02月23日

提供了山西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年产300万KW高效节能电机生产线迁建项目环评豁免的情况说明，内容包括：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情况、项目建设的重要意义、项目电机生产工艺、项目基本情况、环评豁免依据、豁免条件符合性说明、豁免后环保管理承诺等内容，日期：2025年10月16日。

提供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项目编号：HW-RJ-2025-D175，检测单位：山西则一天



诚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检测项目：砂轮磨尘、苯乙烯、噪声、手传振动；检测时间：2025年10月21日；结论：粉尘、毒物、物理因素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公司确定的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固废的排放、潜在火灾、废气排放达标、噪声排放达标；不可接受的风险为触电、潜在火灾、机械伤害等，本部门均涉及。

围绕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的风险，公司对环境安全运行情况控制情况如下：

查看运行情况：

现场生产现场运行情况

1. 能源资源管理：公司规定人走灯灭，人走关水等节能节水措施，并互相监督。

2. 火灾事故预防：公司配备有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有应急预案，相关人员经过培训。

3. 噪声排放方面，主要有生产车间的生产过程中，机加工区、打磨区、定子加工区设备及加工过程产生的噪声等；通过减震措施降低噪声源；合理布置设备位置；

现场查看，主要通过高噪声源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设备使用为间歇式，对现场操作人员的危害较小。

4. 废水排放方面，生产工艺无废水排放，仅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消化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安吉净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5. 固废管理方面，1）一般固废暂存场所设置于车间内划线区域内（1）生活垃圾由厂内的垃圾收集系统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置。（2）废金属边角料、收集的金属粉尘、废铁砂、废焊丝、焊渣、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现场查看无混放现象；

设置单独的危废仓库、危废仓库设置于车间外，面积8m²左右。采用双人双锁，对危废进行分类储存，设置有废棉纱、废活性炭、废油漆渣管理制度、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危险废物管理组织机构图及安全警示标牌，并张贴于房间内。并有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信息公开标识牌；

提供有《危险废物产生环节记录表》、《危险废物入库环节记录表》《危险废物出库环节记录表》《危险废物委外处置记录表》等将危险废物从产生、储存（出入库）、委外处置利用做了详细的记录。

提供《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合同》，合同编号：SXHT-2025-09；甲方：山西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乙方：山西汇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省140727002C；有效期限：2025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18日；内容包括：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理价格、合作与分工、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交接、责任与义务、合同生效、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内容。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提供有山西汇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山西省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单位登记表，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727MA7YKCEP6J；山西省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单位登记表：登记编号：HW省140727002C；

6. 废气排放方面：主要是浸漆房：通过安装RCO催化燃烧设备+15m高排气管道，有组织的排放；

现场查看，无组织排放经过排风扇加强通风，废气岗位员工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

提供《2025年自行监测报告》：报告编号：JK2504078；项目名称：山西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2025自行监测报告，报告日期：2025年4月21日；报告编制人：罗利萍；审核人：张林林；批准人：朱**；签发日期：2025年4月21日；内容包括：基本情况、监测内容、监测质量保证、监测执行标准、监测结果、监测点位示意图等内容，点位：喷漆房废气排放口、厂房内（蘸漆房）外1m处设1m个监测点；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在标准限值内；

7. 公司无食堂，无夜班，据负责人介绍，因公司员工是附近人员较多，午餐回家或外卖解决

8. 触电：公司专人负责对电箱进行检查和维保，电气线路防护，措施到位。



公司的配电房，设有专用配电房，有配电房安全管理制度，有排风扇，符合要求。

9、提供人员社保缴费证明，正常缴纳社保，缴费人数 65 人。

10. 公司制定了《安全环保责任书》，内容包括：环境安全目标及目标分解、考核办法等内容；责任书均有人员签字；时间：2025.6.1；责任书期限为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1 日；

11. 提供员工职业健康体检报告：

公司每年定期组织职业病健康体检，提供了职业健康检查委托书，委托山西康佑体检中心有限公司进行职业健康体检，现场提供了体检员工的职业健康体检报告，抽查了员工尹强强、张锦涛、刘嘉兴的体检报告，体检结论：未见异常，体检日期：2025 年 6 月 8 日，提供由体检机构出具的职业健康检查总结报告，报告编号：KYTJZJ2025-116，在职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应检 19 人，受检 19 人，受检率 100%，检查结果：疑似职业病 0 人，职业禁忌证 0 人。

12. 提供了《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记录表》，按规定领用了工作服、口罩、手套等，定期发放，有发放人、领取人签字。

13. 意外伤害控制：张贴各项规章制度和工序作业指导书，电源开关采用漏电保护，一旦触电会自动跳闸，避免造成触电伤害。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和急救方法的培训教育等。现于 2025 年 4 月 6 进行了触电事故应急演练，2025.6.10 消防应急演练、2025.6.12 触电应急演练、2025.6.14 交通事故演练，2025.6.15 机械伤害应急演练等。

14. 查看生产区域，整洁、区域分配合理、设备安全状态良好，教育员工正确使用办公设备，现场用电基本规范，无乱拉线现象，防止火灾发生。

15. 车间分为装配车间、机加车间、电工车间、标准件库、成品库、危废间等，公司日常制造生产经营一班制，无倒班。由国家电网统一供电，不供热，冬季采用空调、电暖风取暖，生产制造及监视和测量主要设备：设备：锯床、数控铣端面、打中心孔钻床、数控车床、普通车床、液压机、外圆磨床、万能升降铣床、卧式升降铣床、全纤维台车电阻炉、圈带平衡机、双驱动平衡机、摇臂钻床、切纸机、绕线机、自动绕线机、全自动电脑剥线机、电热烘箱、真空浸漆成套设备、液压机、感应加热器、电机定子装配机、电机轴承承压装机、空压机、电机装配线、水压试验机、快速脚踏封口机、光纤激光打标机等，电叉车、行车、RCO 催化燃烧设备等。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RCO 催化燃烧设备、灭火器、消防栓、垃圾桶。

特种设备：叉车 2 台、在用行车（10T1 台，5T2 台，5T 以下 6 台，停用 9 台

16、查有 2025 年灭火器每月点检表，检查项目：检查压力、检查锡封、检查年限、胶管，每月检查一次，检查结论：符合要求，检查人：薛贵源。

现场查看灭火器，灭火器瓶体和配件完好，指针指在绿区，有检查，现场标识卡未填写，已整改。

17、查有《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检查记录》：内容包括：检查项目、检查结果、不合格简述等内容，每月检查一次，检项目包括：水电管理、用纸管理、采购物资消耗管理、废弃物管理、相关方管理、安全管理等，检查人：薛贵源 查 2025 年 8 月 28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10 月 30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检查记录》，检查情况：均合格。

18、与生产部负责人沟通，环境安全设备每月进行一次维护保养，维护保养内容：外观清洁、部件检查。但现场未见设备维护保养记录和设备维护保养计划，与负责人沟通，今后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时，应留下记录。要求企业整改，下次监督关注。

现场各车间观察运行控制：

查看生产现场有：生产工艺流程图、工序作业指导书、车间组织机构图等标牌，生产设备标有警告、当心机械伤人等标识，有部分制度没有上墙，据负责人介绍，公司因搬迁新地址，对于环境、职业健康安



全有关制度和标识正在重新制作中，等制作好后统一上墙，已交流。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经经过审核过程中，查阅相关记录，企业已经在 2025 年 11 月 9 日策划和实施了完整的内审。内审员经过了标准培训，对内审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并得到了有效实施。内审记录清晰完整，并表明内审员具备必要的能力和能够保持独立性，提出了 1 项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判标准确，对不符合项责任部门进行了分析原因、采取纠正、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表述清楚，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符合标准要求。

企业最高管理者在 2025 年 11 月 20 日进行了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管理评审目的明确，输入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表明评审真实有效，管理评审输出提出 1 项改进建议，改进正在进行中。管理评审真实有效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为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消除不符合的原因，防止不符合的再发生，公司编制和执行《纠正与预防措施控制程序》，发现不符合包括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作、安全环境服务提供过程、顾客、员工和相关方的反馈包括投诉或抱怨，及时进行分析，查找原因；责任部门针对不符合产生的原因制订纠正措施；纠正措施报管理者代表审批后实施；必要时，报总经理批准后实施；纠正措施完成后，由综合部组织验证其有效性，并保存相关记录；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销售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现有员工 65 人。拥有生产、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仪器设备：锯床、数控铣端面、打中心孔钻床、数控车床、普通车床、液压机、外圆磨床、万能升降铣床、卧式升降铣床、全纤维台车电阻炉、圈带平衡机、双驱动平衡机、摇臂钻床、切纸机、绕线机、自动绕线机、全自动电脑剥线机、电热烘箱、真空浸漆成套设备、液压机、感应加热器、电机定子装配机、电机轴承压装机、空压机、电机装配线、水压试验机、快速脚踏封口机、光纤激光打标机、电叉车、行车、RCO 催化燃烧设备、灭火器、消防栓等，特种设备：行车、叉车；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策划了《人力资源管理控制程序》对人才的考核、培训等内容做出了规定；综合部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培训管理的指导和审批工作；综合部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和行政管理工作的具体组织执行和监督管理；综合部负责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实施、考评。综合部负责对人力资源和培训管理的文件记录信息进行监督。

规定了综合部应采取措施使督促各部门开展意识教育，提高相关的人员的意识，避免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偏离要求，使人们了解公司的管理方针；与他们的工作相关的重要环境因素、职业健康安全的不可接受风险、相关的实际或潜在的环境影响和职业健康安全的风险，确定的相关措施：

3) 信息沟通：

编制了《信息交流与沟通控制程序》，综合部负责与物资供方、服务供方沟通，并对相关方施加影响，综合部负责对外宣传。综合部负责统筹公司的日常内外部工作的沟通和联系及对内行文（函）和工作联系函，对外发文（函）格式的确定。负责员工内部、外部培训事宜。合部要确保内部和外部沟通的有效，协调各职能部门、层次之间的步调，增加公司对相关方要求的理解，提高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效性。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编制了《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企业根据 GB/T45001-2020 标准和 GB/T24001-2016 标准的要求和实际，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包括：：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范围的描述、管理方针、目标、以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的形成文件的信息等，公司确定的为确保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性（包括有效策划、运行、控制）所需形成文件的信息，包括：形成文件的程序、合规义务、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以及其他文件和必须的记录等。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E:资质范围内 YBF3、YBK3、YBS、YBBP、YBX3、YBX4、YBX5 系列隔爆型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YE3、YE4、YE5 系列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有关国家专项要求的除外)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资质范围内 YBF3、YBK3、YBS、YBBP、YBX3、YBX4、YBX5 系列隔爆型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YE3、YE4、YE5 系列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生产(有关国家专项要求的除外)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山西平遥华丰防爆电机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孟德波 孟德波、邹淑萍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